


文件編號	441-ES-MP2-1
版次	03



國立嘉義大學  
組織與資源管理程序



中華民國 108 年 10 月

 國立嘉義大學	校園安全衛生管理系統	文件編號	441-ES-MP2-1
文件類別	管理程序	修訂日期	10810
文件名稱	組織與資源管理程序	版次	03

## 核 定

本程序書之頒行係本校依據現行運作制度及參考 TOSHMS、OHSAS 18001：2007（現已改版為 ISO 45001：2018）管理系統，建立及實施適切之校園安全衛生管理系統，以有效地執行安全衛生管理業務並持續改善，落實本校安全衛生政策、達成安全衛生目標。


本校之安全衛生管理相關作業，應自本程序書發佈生效日起，即依本程序書之規範執行，以確保達成各階段之安全衛生管理要求。

校長：  
（核定）

環境保護及安全衛生委員會  
代表（執行秘書）：


環境保護及安全管理中心：  
（修訂）

頒行日期：

 國立嘉義大學	校園安全衛生管理系統	文件編號	441-ES-MP2-1
文件類別	管理程序	修訂日期	10810
文件名稱	組織與資源管理程序	版次	03

### 修 訂 紀 錄 表


修訂日期	頁次	原有內容	修訂內容	修訂者	核定者	版次	文件管制
108年10月	I 1,2	環境保護及安全 衛生中心	環境保護及安全 管理中心	職安組	艾群	02	組織名稱變更

 國立嘉義大學	校園安全衛生管理系統	文件編號	441-ES-MP2-1
文件類別	管理程序	修訂日期	10810
文件名稱	組織與資源管理程序	版次	03

## 目 錄

一、目的.....	1
二、範圍.....	1
三、權責.....	1
四、定義.....	2
五、參考文件.....	2
六、作業內容.....	2
七、附件.....	3



 國立嘉義大學	校園安全衛生管理系統	文件編號	441-ES-MP2-1
文件類別	管理程序	修訂日期	10810
文件名稱	組織與資源管理程序	版次	03

### 一、目的：

為有效實施校園安全衛生管理系統，達成所設定之績效目標，規範管理之組織與責任，及執行管理責任所需資源，以支援組織校園安全衛生管理系統之施行，特制定本程序書。

### 二、範圍：

適用於本校安全衛生管理系統組織及資源。

### 三、權責：

#### (一) 管理代表（校長）：

- 1、負有安全衛生與管理系統之最終責任。
- 2、建立整體環境安全衛生管理方向。
- 3、安全衛生政策之核准。
- 4、安全衛生手冊之核准。
- 5、安全衛生管理方案之核准。
- 6、指派管理代表負起安全衛生之特定責任。

#### (二) 環境保護及安全管理中心主管：


- 1、建立安全衛生管理系統。
- 2、安全衛生績效維持與監督。
- 3、安全衛生管理系統符合的確保。
- 4、審查本校安全衛生管理手冊。
- 5、主持管理審查會議。
- 6、推動校內全體教職員工及學員生之參與安全衛生活動。

#### (三) 環境保護及安全衛生委員會：

- 1、檢討確認顯著安全衛生風險項目。
- 2、檢討確認顯著環境影響項目。
- 3、各單位安全衛生績效監督。
- 4、建立各單位安全衛生管理目標。
- 5、確保安全衛生管理計畫之執行。
- 6、確保持續改善。
- 7、推動年度安全衛生管理目標及內部與安全衛生管理稽核計畫。
- 8、安全衛生政策之製訂、審查與修訂。

#### (四) 各單位主管：

- 1、核准該單位相關之安全衛生管理作業標準書、說明書。
- 2、各責任區安全衛生管理工作之查核、監督及技術指導。
- 3、所屬單位之安全衛生管理訓練計畫之擬定與執行。
- 4、各種說明書、表格等的製訂、執行與修正。
- 5、執行安全衛生管理異常處置及採取適當矯正/預防措施。

 國立嘉義大學	校園安全衛生管理系統	文件編號	441-ES-MP2-1
文件類別	管理程序	修訂日期	10810
文件名稱	組織與資源管理程序	版次	03

6、依安全衛生管理目標執行改善計畫。

7、依安全衛生法規之要求執行適當之管制，以確保法規之符合性。

(五) 環境保護及安全管理中心：

1、安衛、環境法規及相關規定之取得、鑑別、登錄並確認其符合性。

2、安全衛生管理手冊、系統文件之發行、分發、回收與保管。

3、依安全衛生管理目標執行改善計畫。

4、協助安全衛生管理方案執行。

5、辦理安全衛生管理相關教育訓練

6、監督安全衛生管理程序之執行狀況

7、其他有關安全衛生管理事項。

(六) 教職員工、學員生（執行）：

1、依安全衛生管理系統程序執行作業。

2、認知個人作業對安全衛生之影響。

3、依安全衛生管理目標執行改善計畫

四、定義：無

五、參考文件：

安全衛生管理手冊（400-ES-SM1-1）

六、作業內容：

(一) 作業流程：無。

(二) 作業說明：

1、角色與責任之建立：

(1) 學校最高管理階層應藉由下列方式展現其承諾：

A. 確保提供建立、實施及改善安全衛生管理系統之相關資源。資源包括人力資源、專門技能、組織之基礎設施、技術及財務之資源。

B. 對安全衛生組織之相關人員的職責加以明確定義並加以文件化，以促進有效的安全衛生管理。


(2) 學校最高階管理者應依本校校園安全衛生管理系統之需求，成立環境保護及安全管理委員及任務編組，並指派執行秘書管理校園安全衛生管理系統之運作，並授權進行下列任務：

A. 確保安全衛生管理系統係依據本規範之要求事項而建立、實施及維持。

B. 至少每半年向環境保護及安全衛生委員會會議報告安全衛生系統之績效，以供審查，並作為改進安全衛生管理系統之依據。

C. 學校最高管理階層所指定的負責者得在維持其責任之狀況下，將某些職



 國立嘉義大學	校園安全衛生管理系統	文件編號	441-ES-MP2-1
文件類別	管理程序	修訂日期	10810
文件名稱	組織與資源管理程序	版次	03

務指派給下級之管理單位。

經學校最高管理階層指定之執行秘書應透過校內管道告知全體教職員工及學員生。

(3) 管理代表、委員及單位代表人員之角色及責任應予界定，使得各階層皆有明確權責以推動校園安全衛生管理系統。

(4) 各階層人員之角色及責任應隨本校結構之變動及校園安全衛生管理系統運作需求而修正。

## 2、資源之建立：

(1) 安全衛生委員會應確認校園安全衛生管理系統運作所需的特定人力資源。

(2) 安全衛生委員應確認組織建立完整校園安全衛生管理系統所需之設備及系統支援。

(3) 安全衛生委員應確認獲得特殊專業知識的財務資源，及運作管制設備，或測試設備所需之財務資源。

3、安全衛生委員應確保上述資源、需求皆經鑑定，並能提供適當資源，以確保各單位環境安全衛生績效之達成。

4、其他作業：依各項程序書、作業標準、作業規範規定執行。

5、相關單位：於安全衛生管理系統所扮演角色、責任及權限應透過召開會議，將相關文件、程序書發行及教育訓練等方式宣導溝通。

## 七、附件：

附件一：國立嘉義大學安全衛生工作守則 (441-ES-MI3-1)

附件二：國立嘉義大學環境保護及安全衛生委員會設置要點 (441-ES-MI3-2)

附件三：國立嘉義大學毒性化學物質運作管理委員會設置要點 (441-ES-MI3-3)